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0-061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华鹏”)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基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所涉重组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如下:
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易彩彬、赵华刚、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薛萍。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认购方式
易彩彬、赵华刚、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薛萍以持有的山东天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45%的股权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发行股份的价格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第十八次会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5.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山东华鹏如有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的规定以及《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易彩彬、赵华刚、薛萍、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股份的数量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应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为支付收购标的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所需支付的转让对价而向其发行的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转让对价/发行价格。
依据上述计算方式计算所得的发行股份数量应取整数，精确到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

发行股份数量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根据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股票的限售期具体情况如下:
A、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山东华鹏股份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告之日起延长至 6 个月。

易彩彬、赵华刚、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薛萍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解锁安排将依据业绩承诺情况、易彩彬、赵华刚、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薛萍将向公司审议本次交易各方签署的业绩承诺书中，出具书面承诺函。

如该等股份由上市公司通过配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享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的锁定期进行锁定。

B、限售期届满后，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若上述锁定安排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易彩彬、赵华刚、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薛萍同意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过渡期安排
各方同意，自交易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止为过渡期。
过渡期内，标的公司应维持其净资产和净利润(即净利润)所对应的应由交易对方享有的部分归上市公司所有;标的公司因亏损或其他任何原因减少的净资产所对应的应由交易对方承担的部分，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补足按照其持股比例应承担的标的公司亏损或减少额，但用该补足标的公司亏损或减少额的现金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具体业绩承诺及利润补偿等事项，由各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资产交割、人员安排和债权债务处理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易彩彬、赵华刚、薛萍、济南舜鹏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东营经济开发区斯博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对于资产交割、人员安排和债权债务的处理做出了明确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后的公司全体股东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发行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文件，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拟向拟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 亿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拟不超过本次交易前山东华鹏总股本的 30%，且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亦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拟不超过本次交易前山东华鹏总股本的 30%，且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亦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限售期安排
拟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认购股份的锁定期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及认购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该等股份由上市公司通过配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享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海洋信息科研与试验服务平台和数据中心等项目建设，支付本次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等。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0-062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内十大 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山东天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6)和 2020 年 12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7)。

(1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
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议案有关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发行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报告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0-062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内十大 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山东天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6)和 2020 年 12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7)。

(1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
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议案有关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发行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总数为 5,184 户。
二、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三、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0-063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山东天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6)和 2020 年 12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7)。

(1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
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议案有关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发行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文件，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总数为 5,184 户。
二、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三、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总数为 5,184 户。
二、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三、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总数为 5,184 户。
二、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三、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张华明	80,835,056	25.27
2	烟台天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3	芜湖瀚辰投资私募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4	上海财雄-中恒基金-财壹资产-通融-富宜定增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73,681	2.37
5	张刚	4,313,140	1.35
6	王正义	2,827,500	0.88
7	宋明超	2,827,500	0.88
8	上海瀚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709,237	0.85
9	赵延彬	2,613,892	0.82
10	王福通	2,487,500	0.78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总数为 5,184 户。
二、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前十名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5、合作项目结算

乙方承诺工程成本控制总额、销售运营费用率、项目总税负率不超协议约定,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同意,在乙方与具体买受人签订正式购房合同并收到房款,按月与甲方统一结算房款。

乙方承诺就甲方对在合同终止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约定的投资款、项目管理费、咨询